

债券代码：155204.SH

债券简称：19 华宇 01

债券代码：163359.SH

债券简称：20 华宇 G1

债券代码：163779.SH

债券简称：20 华宇 G2

关于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0 华宇 G2 债券回售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

临时报告

(2023 年第 2 次)

债券受托管理人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披露的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以及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与受托管理人签订的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由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编制。

本公司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一、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核准文件批文号	取得日期	核准规模（亿元）
证监许可[2016]71号	2016年1月	36.00
上证函[2017]651号	2017年6月	16.00
证监许可[2017]1382号	2017年7月	24.00
上证函[2019]553号	2019年3月	23.00
证监许可[2019]2200号	2019年11月	18.00
证监许可[2020]3360号	2020年12月	40.00

二、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截至目前，发行人尚未摘牌且由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受托管理人的公司债券情况如下表所示：

债券名称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二期）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一期）	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0华宇G2	20华宇G1	19华宇01
债券代码	163779.SH	163359.SH	155204.SH
发行日	2020年7月29日	2020年3月27日	2019年3月6日
到期日	2025年7月29日	2025年3月27日	2024年3月6日
债券余额	8.00亿元	6.80亿元	4.00亿元
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 计息，不计复利。每年 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 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 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 计息，不计复利。每年 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 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 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 计息，不计复利。每年 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 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 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公司债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合格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合格投资者
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本期债券于2020年7 月发行，已按期足额支 付偿债资金。	本期债券于2020年3 月发行，已按期足额支 付偿债资金。	本期债券于2019年3 月发行，已按期足额支 付偿债资金。
特殊条款	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 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 者回售选择权。	附第3年末发行人调整 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 者回售选择权。	附第2年末发行人调整 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 者回售选择权。
特殊条款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于2020年7 月发行，截至目前登记 回售金额2.50亿元。	本期债券于2020年3 月发行，截至目前已完 成回售金额3.20亿元， 转售0亿元。	本期债券于2019年3 月发行，截至目前已完 成回售金额1.80亿元， 转售1.80亿元。
票面利率	7.00%	7.00%	7.50%
主体信用等级	AA+	AA	AA
债项评级	AA+	AA	AA

三、发行人新增重大事项情况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可能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报告如下：

（一）关于 20 华宇 G2 债券回售事项

根据发行人近期披露的《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3年债券回售实施公告》及《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3年债券回售实施公告（第二轮）》，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回售安排如下：

（一）本期债券回售实施办法

1、 本次回售登记期分为两轮：第一轮回售登记期为 2023 年 7 月 3 日、2023 年 7 月 4 日、2023 年 7 月 5 日、2023 年 7 月 6 日、2023 年 7 月 7 日；第二轮回售登记期为 2023 年 7 月 17 日、2023 年 7 月 18 日、2023 年 7 月 19 日、2023 年 7 月 20 日、2023 年 7 月 21 日、2023 年 7 月 24 日、2023 年 7 月 25 日。

2、 回售价格：面值 100 元人民币。以一手为一个回售单位，即回售数量必须是一手的整数倍（一手为 10 张）。

3、 回售登记办法：投资者可选择将持有的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在竞价交易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进行双平台上市挂牌，投资者在回售登记期内可选择通过综合业务平台或固定收益平台中的任一平台进行回售申报。每日收市后回售申报可撤销。如果当日未能申报成功，或有未进行回售申报的债券余额，可于次日继续进行回售申报（限回售登记期内）。

4、 选择回售的投资者须于 2023 年 7 月 3 日至 2023 年 7 月 7 日或 2023 年 7 月 17 日至 2023 年 7 月 25 日两轮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逾期未办理回售登记手续即视为投资者放弃回售，同意继续持有本期债券。

5、 已进行回售登记的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7 月 3 日至 2023 年 7 月 7 日或 2023 年 7 月 17 日至 2023 年 7 月 25 日通过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或上海

证券交易所认可的方式办理撤销回售撤销业务。

6、 回售资金兑付日：2023年7月31日。发行人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为登记回售的投资人办理兑付。

7、 发行人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回售债券的转售，转售完成后将注销剩余未转售债券发行人对本次回售债券不进行转售。

（二）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情况

根据《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3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及《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中关于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约定，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有权决定在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3计息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2年的票面利率。

根据发行人实际情况及当前市场环境，发行人决定将本期债券第3年的票面利率调整0个基点，即2023年7月30日至2025年7月29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7.00%。

（三）本期债券回售结果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20华宇G2”（债券代码：163779.SH）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250,000手，回售金额为250,000,000元。

经核查，本期债券回售实施及转售安排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关于公司债券回售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上证发[2019]70号）及其他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的相关约定。

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上述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

四、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韩念龙、蔚爽

联系电话：010-57631070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重庆华宇集团有限公司 20 华宇 G2 债券回售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2023 年第 2 次）》签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